

江苏大学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集团）文件

后勤发〔2021〕4号

关于推进 2021 年度修缮改造项目实施的通知

各科室（中心）：

《2021 年度公用房及公共基础设施修缮改造计划》目前已经由学校讨论通过，为认真落实各项修缮改造项目，切实为广大师生创造安全、舒适的学习和工作环境，现将 2021 年度修缮改造项目实施推进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将师生切身利益和校园安全稳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相关科室（中心）要高度重视修缮改造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现场管理，强化履责意识和使命担当，以实际行动服务师生、服务教学、教学科研。

二、具体要求

1. 明确责任。相关科室（中心）要根据《2021 年度后勤处（集团）修缮改造项目一览表》（附件），明确责任人、施工开始时间、完成时间、任务节点（各项任务要按照具体工作内容分解到 x 月上旬/中/下旬）等关键内容。项目实施要突出系统思维、整体谋划推进，对重大项目及涉及到招标采购的项目要提前谋划、倒排工期、挂图

作战、精心组织、科学施工。

2. 加强监管。《2021 年度后勤处（集团）修缮改造项目一览表》中“重大项目”的 1-10 项为基建处负责实施的重大项目，相关科室（中心）要在联系处领导的带领下主动加强与基建处和建设方的沟通、联系，及时了解项目实施进度，保证项目推进安全、高效、有序。其他项目为处（集团）负责实施的项目，相关科室（中心）要坚持安全第一、高效推进的原则，认真组织落实各项修缮改造任务，并依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对项目实行全过程监管。分管处领导和联系处领导要经常性地深入一线协调推进项目实施，主动帮助解决推进过程遇到的难点和困难。

3. 沟通反馈。相关科室（中心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要发挥责任部门的作用，认真分析研判可能出现的困难，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，聚力协同推进项目建设，并及时做好重要信息的梳理和汇报工作。

4. 严格验收。相关科室（中心）的项目施工完成后，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申请部门的相关要求及时组织竣工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5. 注意安全。相关科室（中心）要加强项目施工的安全管理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提高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，规范施工现场文明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。

附件：《2021 年度后勤处（集团）修缮改造项目一览表》

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集团）

2021 年 5 月 12 日

后勤管理处

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集团）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12 日印发